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聯絡人：戴建耘、李沛珊
電話：02-77493535、02-23927412
電子郵件：ntnu77343535@gmail.com

受文者：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3日
發文字號：師大工教字第11010189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A_2021專業英文實施要點 (1101018984-0-0.pdf)

主旨：「華人資訊語文競技與創意設計大賞—2021(第十屆)專業英日文詞彙與聽力能力大賽(以下簡稱本大賽)」活動自即日起開辦校內賽，歡迎各校踴躍報名，並請各校配合中央防疫中心規劃之相關防疫規定或措施，請查照。

說明：

一、本屆「華人資訊語文競技與創意設計大賞—2021(第十屆)專業英日文詞彙與聽力能力大賽」實施要點及相關報名文件已上架，於110年9月1日開始受理報名。詳情請至活動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view/gladworldcontest/%E9%A6%96%E9%A0%81?authuser=0>查詢，或搜尋[PVQC大賽]。

二、教師研習：

(一) 研習對象：任教於各高中職校及國中，以及大學(專)院校之教師、實習教師或代理代課教師或學校負責推動本賽事之專任教職員。

(二) 辦理時間：

1、110年8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00至17:00。

教務處 110/08/04 10:01



1100006184

有附件

2、110年8月24日（星期二）下午13:00至17:00。

3、110年8月26日（星期四）下午13:00至17:00。

（三）若有新增其他場次 請上大賽網站查看、報名。

三、辦理地點：線上Google meet研習。

四、報名方式：請於研習三天前完成該梯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3gURsHWwZvTBSNeLA>。

五、競賽報名方式及重要日期：

（一）校內賽於110年9月1日起由貴校逕向大賽工作小組提出申請始得辦理，辦理時間依各地區域賽截止日而定。

（二）區域賽分六個區域，各區報名與競賽時間地點如下：
（如有變動以網站更新資料為準）。若人數過多，將依防疫規定多分流原則進行，延長為兩天或至較晚時間；或依報名順序，限制各校總參賽人數，敬請諒解與配合。

1、北一區：暫訂於110年12月18日（星期六）競賽，該區校內賽12月3日截止辦理，11月28日區域賽截止報名，假東南科技大學。

2、北二區：暫訂於110年11月13日（星期六）競賽，該區校內賽10月24日截止辦理，10月29日區域賽截止報名，假健行科技大學。

3、中區：暫訂於110年11月27日（星期六）競賽，該區校內賽11月12截止辦理，11月7日區域賽截止報名，假建國科技大學。

4、南一區：暫訂於110年12月4日（星期六）競賽，該區校內賽11月19日截止辦理，11月14日區域賽截止報

名，假正修科技大學。

5、南二區：暫訂於110年12月11日（星期六）競賽，該區校內賽11月26日截止辦理，11月21日區域賽截止報名，假嘉南藥理大學。

6、東區：暫訂於110年11月20日（星期六）競賽，該區校內賽11月5日截止辦理，10月31日區域賽截止報名，假

國立宜蘭大學。

六、總決賽預定111年1月中旬，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或其他學校辦理。

七、敬請貴校轉知各系科與相關英日語教師、專業科目教師（含主任）及相關各教學中心或處室，列入學期活動行事曆。

八、敬請轉知貴校師生參與並惠予參賽之公（差）假；承辦和參與人員，依規定敘獎。

九、為提升本大賽測評品質及順利進行，敬請鼓勵貴校具有專業英文能力國際監評資格之教師參與監評活動並惠予公假。

十、競賽活動日期與地點、注意事項、評分規則及活動辦法說明，詳如活動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view/gladworldcontest/%E9%A6%96%E9%A0%81?authuser=0>公告。

十一、本大賽期間相關防疫規劃，請參考如下說明：

（一）請所有參賽師生於競賽活動中全程配戴口罩，並保持社交距離。

（二）場地將事前全面消毒，並於每間試場準備額溫槍及酒

精。

- (三) 請設置檢測體溫設備(如紅外線熱像儀或相關設施等)。(若量測體溫大於等於37.5度C，續以耳溫複測)。
- (四) 考場及會場須保持室內外通風，使所有現場人員保持間距。
- (五) 進入考場後，選手須配合額溫檢測及酒精消毒(請所有人員務必配戴口罩)。
- (六) 每一場次結束後，進行設備(鍵盤、滑鼠)及環境酒精消毒，中午休息時段進行考場全面消毒。
- (七) 所有考試結束後，請盡速離開，切勿群聚逗留。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教育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前教育組、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本校工業教育學系、技術職業教育研究中心、格萊得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公文
2021/08/04
08:12:23
交換章

校長 吳正己